**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指南**

项目应以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为目的。研究内容应针对我校面临的实际问题，准确把握时代特征，增强科学预见性；对采用的观点和材料应有充分深入的了解；提出的理论应具有原创性和开拓性，科学总结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的发展规律；提出的建议和措施应具有针对性、实效性和可操作性。

1.本年度优先支持以下重点领域：

专业学位研究生专项改革项目聚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质量的全面提升，为服务地方行业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主要针对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目标定位、资源配置、培养方案设置、导师队伍建设、考核评价机制、质量评估体系与质量监督机制等方面开展理论与实践对策研究。

各培养单位应围绕研究生分类培养和分类评价改革机制建设，积极开展改革实践并注重培育教育教学成果。可聚焦于“构建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评价体系、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创新能力评价体系、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教师评价体系，设计评价方案”，进一步完善研究生分类评价和实践能力评价体系。

2.项目选题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研究生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分类发展体制机制改革

（2）研究生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分类培养模式探索研究

（3）研究生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制定研究

（4）研究生教育评价改革实践与探索

（5）专业学位研究生案例库建设研究

（6）研究生课程体系建设研究与实践

（7）研究生课程质量评价体系研究与实践

（8）研究生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实践与探索/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成效的评价体系研究

（9）研究生教育质量评价标准与监管机制研究；

（10）“互联网+”背景下的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机制研究

（11）以学科竞赛驱动研究生创新实践能力培养研究；

（12）强化研究生科研创新/实践创新能力培养的实践与探索

（13）研究生导师职责、评价及保障机制等研究